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陳思嘉
電話：753-1688
電子信箱：phn1232001@email.chcg.gov.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農務字第11302520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農糧署「113年省工高效及碳匯農機補助實施計畫」修正
新增「充電履帶式」之田間搬運機為補助機種，請查照並
轉知轄內農民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農業部農糧署113年7月1日農糧資字第1131149211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農機已納入計畫補助機種及基準表「B. 省工農業機械
B-2. 電動農機」項下，農機補助牌型及相關資訊與表單，
置於農糧署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afa.gov.tw>)/農糧業
務/農機補助專區供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農業處

